

深圳市福田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
建设发展指挥部
内部控制建设及内控信息化系统建设
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福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乙方（受托方）：深圳日浩科技现代服务业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建设及内控信息化系统建设 服务合同

为了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信息化系统，甲方选定乙方为本单位内控管理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提供商。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意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照履行，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文件要求，结合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实际情况，帮助甲方建立内控管理体系及信息化系统内容如下：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建设模块	建设内容	备注
财务制度建设	《合作区建设指挥部财务管理制度》。	
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出具《内控风险评估与管理建议报告》； 完善现有经济活动内部管理制度文件，明确职责与分工、内部审批权限、业务操作要求等内容。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完善现有经济活动内部管理制度文件，明确职责与分工、内部审批权限、业务操作要求等内容。 出具《内部控制工作手册》。	

系统建设

系统模块	建设内容	备注
预算项目库系统	系统提供“部门预算编报表单”，由各业务部门在线编制申请预算、预算管理岗及相关领导在线审批汇总，实现部门项目编制“二上、二下”全过程管理。 为了提供高效的编报体验，系统在编报表单中内置了项目模板，并关联了预算历史项目库，各业务部门编报岗可以快速完成项目编报工作。系统内置了绩效指标库，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可以直接使用绩效模板或选择相关的绩效指标，进行绩效指标编制、提交和评分。	
预算指标管理系统	部门预算项目批复后，系统提供“一键下达”功能，将预算项目分解为多项预算指标，由业务部门进行执行。系统提供一系列精细的预算指标控制功能，包含“发布管理、范围控制、调整调剂”等。	
网上报销管理系统	支出包含经费申请、费用报销、借还款功能。系统的各类经费申请报销表单（普通费用、因公出差、公务招待、组	

系统模块	建设内容	备注
	织会议、培训费、因公出国等), 在填表人选择支出事项后, 自动从后台支出标准配置提取规则, 根据表单要素, 计算支出标准, 如填写内容有超标准情况, 进行高亮提醒。在借还款申请中对借款设置还款期限提醒。	
采购管理系统	实现采购需求申请、过程管理、中标结果、采购项目验收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采购时指定列支的预算指标, 可与编制的预算和合同系统无缝对接, 对优化预算编制准确性和合理性提供依据, 并提供对每种采购品目采购方式的控制和标准控制。提供采购台账, 方便掌握单位所有采购项目进度及过程资料。	
合同管理系统	通过合同审批、备案、履行、支付等合同全过程管理, 实现合同归口管理, 形成动态合同台账, 实时反馈合同执行情况。与预算和采购系统无缝对接, 实现数据关联及信息共享。	
资产管理系统	资产卡片数据, 资产入库登记, 处置等流程、资产折旧、资产盘点、凭证生成、	

系统模块	建设内容	备注
	耗材管理等。	
财务核算系统	根据新政府会计要求,以及结合业务系统,自动生成凭证和财务报表。功能包含财务处理、凭证管理、结转处理、账簿、对账、报表等功能。	

项目成果:

《合作区建设指挥部财务管理制度》;
《内控风险评估与管理建议报告》;
《单位经济活动关键岗位职责说明》;
《预决算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收支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采购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合同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资产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及流程图》;
《内部控制信息化系统》。

第二条: 项目实施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发展指挥部。

第三条: 服务期间: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 120 天内按甲方验收标准完成交付项目的所有工作。

第四条: 项目验收: 以双方认可的项目工作计划完成为

准，服务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乙方出具的《验收报告》经双方签字确认后，代表该项目通过验收，项目完成。

第五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项目实施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如下：

1. 甲方向乙方购买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内控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乙方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 748,000.00 元整（大写：柒拾肆万捌仟元整）。

2. 甲方分二次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0% 的款项，即人民币 374,000.00 元整（大写：叁拾柒万肆仟元整）。

（2）内部控制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行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即人民币 224,400.00 元整（大写：贰拾贰万肆仟肆佰元整）。

（3）项目完成，甲方对所有成果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 20% 尾款，即人民币 149,600.00 元整（大写：壹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

3. 甲方每次付款前，均由乙方先出具国家税务机关认可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未收到乙方等额有效税务发票的，可以将付款期限延后至全部收到为止，并且

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因财政拨款迟延导致无法按照约定期限付款的，乙方应予以理解，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深圳日浩科技现代服务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

帐 号：11014570125008

第六条：售后服务

1. 乙方需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组织保障体系、提供详细的故障处理流程和故障应急方案，有多种服务响应方式：

（1）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向甲方提供（7×24 小时）的系统维护和支持服务，包括系统维护、故障处理、软件服务等，服务方式包含：电话、远程、现场服务。

（2）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严重的问题（如软硬件故障、配置丢失、数据丢失等），乙方需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3）在系统安装和调试期间，甲方有权派出技术人员参加，乙方有义务对其进行指导。

2. 项目完成后，乙方提供一年的免费售后服务。服务期满以后如需乙方继续服务，第二年起每年收取合同金额 10% 的服务费。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如下：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并对项目实施进度和时间提出修改建议。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项目关键成果提出修改、完善的意见和建议，并由双方协商后进行更改。

(3) 甲方负责根据乙方提供的项目资料清单提供必要资料，协助乙方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4)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便利工作条件。

(5) 甲方按期检查项目进度，并组织对项目实施的验收。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完成本协议约定工作内容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乙方存在侵权行为，则由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甲方因乙方侵权行为导致被追诉的，则乙方需要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甲方因继续使用所产生的费用，亦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名义对外招揽业务或者进行商业宣传。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者部分工作转交给第三方。

(4)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归于甲

方。甲方可以自由使用、处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亦不得允许第三方使用。

第八条：保密事项

乙方应当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悉的甲方非公开信息严加保密。除非接受法律或监管机构的检查或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其知悉的甲方信息。但是甲方已于任何公开途径发布的资料与信息，均不属于商业秘密。

第九条：约定事项的变更

1. 因可能或不可估量的因素引起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范围、工作内容及工作工期发生实质性变化的，甲乙双方需共同评估这些因素对履行本合同带来的影响，并且在乙方开始实施任何超出本合同约定目标、范围、成果等工作前，应与甲方商谈变更合同事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变更方式、收费标准等事项。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 不可抗力指火灾、洪灾、地震及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其他原因。

第十条：违约责任

1. 因一方过错或过失，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或过

失应接受损方的实际损失额承担赔偿责任（以本项目实际收费为上限）。

2. 本合同未详列的事项，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存在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全部费用，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甲方因乙方行为受有其他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或者履行严重不合格，无法实现甲方签约目的；

2、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3、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约定部分或者全部工作；

4、乙方工作成果存在明显瑕疵或者质量问题；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对外使用或者允许第三人使用本合同工作成果；

6、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文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2. 合同履行当中有任何疑义，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合同生效时限，以双方中的一方最终签定日期为准。

甲方（公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约日期：2021年7月30日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深圳日浩科技现代服务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约日期：2021年7月30日